

证券代码：834443

证券简称：华路时代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北京华路时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7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7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朱凌锋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规、法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6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等的要求，不断规范公司治理，全体董事认真负责、勤勉尽职。

公司董事长就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经营管理团队认真执行了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决策，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经营管理层对 2022 年的整体经营做汇报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生产经营、规范治理及财务情况，编制了《2022 年年度报告》、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发展的实际需要，为确保公司稳定、快速、可持续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实际生产经营情况及审计报告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、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后续发展计划，公司财务部编制了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服务机构，为公司提供审计及相关咨询服务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生产经营所需，拟对公司经营范围进行变更，故对公司章程中涉及的相应条款进行修改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北京华路时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6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规定的有关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2023年4月2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网站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披露的《北京华路时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3-017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6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十) 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6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属于应回避表决的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华路时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华路时代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7 日